

免責聲明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股票發行人現金股息公告	
發行人名稱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2359
多櫃檯股份代號及貨幣	不適用
相關股份代號及名稱	不適用
公告標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告
公告日期	2025年3月17日
公告狀態	新公告
股息信息	
股息類型	末期
股息性質	普通股息
財政年末	2024年12月31日
宣派股息的報告期末	2024年12月31日
宣派股息	每 10 股 9.8169 RMB
股東批准日期	有待公佈
香港過戶登記處相關信息	
派息金額及公司預設派發貨幣	有待公佈
匯率	有待公佈
除淨日	有待公佈
為符合獲取股息分派而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之最後時限	有待公佈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之日期	有待公佈
記錄日期	有待公佈
股息派發日	有待公佈
股份過戶登記處及其地址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夏慤道 16 號 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 香港
代扣所得稅信息	
股息所涉及的代扣所得稅	有待公佈
發行人所發行上市權證/可轉換債券的相關信息	
發行人所發行上市權證/可轉換債券	有待公佈

其他信息

董事會建議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分配方案如下：每10股派發現金股息人民幣9.8169元（含稅）（根據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計算，共計人民幣2,835,113,437.82元（含稅））。在實施權益分派的股權登記日前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發生變動的，將按照每股派發金額不變原則進行派發，相應調整分配總額。2024年利潤分配方案須經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實施。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預期2024年利潤分配方案將不遲於2025年6月30日支付予合資格股東。

發行人董事

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革博士、陳民章博士、胡正國先生、楊青博士及張朝暉先生；非執行董事童小幟先生及吳亦兵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盧韶華女士、俞衛博士、張新博士、詹智玲女士及冷雪松先生。